

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25 年度报告

2026 年 3 月 27 日

目 录

第一章	重要提示.....	3
第二章	释义及重要提示.....	4
第三章	基本情况简介.....	4
第四章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5
第五章	理事会报告.....	8
第六章	重要事项.....	22
第七章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23
第八章	理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员工和机构情况.....	24
第九章	公司治理.....	35
第十章	内部控制.....	40
第十一章	监事会报告.....	41
第十二章	高级管理层运作情况.....	41
第十三章	备查文件目录.....	57
第十四章	财务报告.....	57

第一章 重要提示

本联社理事会、监事会及理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联社于 2026 年 3 月 27 日召开第六届理事会第八次会议。本次理事会的会议通知已提前 10 天发给各位理事，会议应到理事 9 名，实际到会理事 9 名，9 名行使表决权。理事会审议通过了《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25 年度报告》。

本联社 2025 年度编制的会计报表经福建闽才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理事会

二〇二六年三月二十七日

本联社理事长汤勇明、主任吴凯敏、财会运营部负责人杨洪兰声明，保证 2025 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第二章 释义及重要提示

一、释义

在本报告中，除文义另有所批外，下列词语具有以下涵义：

本联社/本社是指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央行是指中国人民银行

福建监管局是指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福建监管局

元是指人民币元

二、本联社理事会特别提醒投资者，本联社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面临的风险因素，敬请查阅财务会计报表附注的内容。

第三章 基本情况简介

一、基本情况

(一) 法定中文名称：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二) 法定代表人：汤勇明

(三) 成立时间：2006年12月26日

(四) 经济性质：股份合作制

(五) 注册号：913507228572339896

注册地址：浦城县兴浦路235号

(六) 联系方式：电话：0599-2833967

传真：0599-2839107

邮编：353400

(七) 业务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代理收付款项；代理与贷款业务相关的保险业务；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八) 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福建闽才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五四路环球广场 158 号 B 区 704 室

电话: 0591-87553970 本报告以中文编制。

第四章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本报告期前三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本年度比上年增减	2025 年度
经营业绩				
营业收入	30579.96	31799.78	-1127.08	30672.7
营业利润	5773.36	6098.77	-149.41	5949.36
利润总额	5759.45	5923.57	-251.88	5671.69
净利润	4359.45	4673.57	-60.37	4613.2
财务比率				
每股收益	0.26	0.28	0	0.28
资产利润率	0.55	0.54	-0.04	0.5
资本利润率	10.09	9.82	-0.84	8.98
应付利息充足率	100	100	0	100
规模指标				
总资产	827827.77	893721.28	66610.92	960332.2
贷款和垫款总额	334109.82	357128.37	15713.22	372841.59
-正常贷款	329276.42	352299.75	15725.07	368024.82
-不良贷款	4833.4	4828.62	-11.85	4816.77

贷款减值准备	28180.13	28539.41	13.34	28552.75
总负债	783014.69	843363.24	64541.14	907904.38
客户存款总额	748213.67	803340.71	57527.26	860867.97
-单位存款	131847.26	129361.7	-51.93	129309.77
-个人存款	616366.41	673979.01	57579.19	731558.2
所有者权益	44813.07	50358.04	2069.78	52427.82

注：以上数据均为本社口径，根据金融监管总局口径计算。

二、本报告期补充财务比率

项 目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本年度比上年增 减	2025 年度
盈利能力指标				
净利差	1.62	1.61	-0.07	1.54
净利息收益率	1.84	1.8	-0.12	1.68
占营业收入百分比				
净利息收入	14768.38	15830.39	91.21	15921.6
非利息净收入	718.96	708.25	959.1	1667.35
成本收入比	46.84	43.73	-2.24	41.49

注：(1) 净利差为总生息资产平均收益率与总计息负债平均成本率两者的差额。

(2) 净利息收益率为净利息收入除以总生息资产平均余额。

(3) 成本收入比=业务及管理费除以营业收入。

三、本报告期资产质量指标

项 目	2023 度	2024 度	本年度比上年 增减(%)	2025 度
不良贷款率	1.45	1.35	-0.06	1.29
不良贷款拨备覆盖率	583.03	591.05	1.73	592.78

贷款拨备率	8.43	7.99	-0.33	7.66
-------	------	------	-------	------

注：(1) 不良贷款拨备覆盖率=贷款减值准备除以不良贷款余额。

(2) 贷款拨备率=贷款减值准备除以贷款及垫款总额。

四、本报告期资本净额构成及资本充足率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3 度	2024 度	本年度比上年增减	2025 度
资本净额	71505.77	77490.41	2057.66	79548.07
核心资本	44781.07	50326.04	2069.78	52395.82
附属资本	26724.7	27164.37	-12.12	27152.25
资本扣除项	0	0	0	0
加权风险资产	309111.52	346751.01	28462.97	375213.98
市场风险资本	0	0	0	0
资本充足率	23.13%	22.35%	1.15%	21.20%
核心资本充足率	14.49%	14.51%	0.55%	13.96%

五、补充财务指标

项目	2023 度	2024 度	本年度比上年增减(%)	2025 度
流动性比例指标				
存贷比	44.65	44.46	-1.15	43.31
流动性比例	151.36	131.93	-0.79	131.14
单一最大贷款和垫款比例	3.03	1.88	-0.06	1.82
最大十家贷款和垫款比例	16.98	11.56	-0.14	11.42
迁徙率指标				
正常类贷款迁徙率	2.1	2.25	0.29	2.54
关注类贷款迁徙率	11.39	13.24	2.79	16.03

次级类贷款迁徙率	62.83	72.99	-37.44	35.55
可疑类贷款迁徙率	53.21	8.13	10.33	18.46

注：(1) 以上数据均为本联社口径，根据金融监管总局计算。

(2) 正常类贷款迁徙率=（年初正常类贷款向下迁徙金额+年初为正常类贷款，报告期内转为不良贷款并完成不良贷款处置的金额）/年初正常类贷款余额×100%；关注类贷款迁徙率=（年初关注类贷款向下迁徙金额+年初为关注类贷款，报告期内转为不良贷款并完成不良贷款处置的金额）/年初关注类贷款余额×100%；次级类贷款迁徙率=（年初次级类贷款向下迁徙金额+年初为次级类贷款，报告期内转为可疑类和损失类贷款并进行处置的金额）/年初次级类贷款余额×100%；可疑类贷款迁徙率=（年初可疑类贷款向下迁徙金额+年初为可疑类贷款，报告期内转为损失类贷款并进行处置的金额）/年初可疑类贷款余额×100%。

第五章 理事会报告

一、报告期内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本联社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稳中求进总基调，紧紧围绕省联社战略要求，在坚持支农支小、服务乡村振兴、做细普惠金融、支持绿色发展、防化金融风险等重点工作上主动作为，全面发挥农村金融、普惠金融、绿色金融三大主力军作用。

(一) 报告期内总体经营分析

各项存款 860867.97 万元，比年初增加 57527.26 万元，增幅 7.16%。各项贷款余额 372841.59 万元，比年初增加 15713.22 万元，增幅 4.40%，存贷比为 43.31%，比上年末下降 1.15 个百分点。财务总

收入 30738.24 万元，财务总支出 26125.04 万元，实现净利润 4613.2 万元。

(二) 资产负债表分析

资产总额 960322.2 万元，比年初增加 66610.92 万元，增幅 7.45%；负债总额 907904.38 万元，比年初增加 64541.14 万元、增幅 7.65%；所有者权益余额 52427.82 万元，比年初增加 2069.78 万元，增幅 4.11%。

(三) 利润表分析

实现利润总额 5671.70 万元，提取所得税 1058.49 万元，税后利润 4613.20 万元，按规定进行如下分配：按 10%比例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61.32 万元，按 1%比例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46.13 万元，按 30%比例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383.96 元。本年未分配利润 2721.79 万元，上年结余未分配利润 13165.70 万元，未分配利润合计 15887.49 万元。

(四) 贷款质量分析

各项贷款 372841.59 万元，比上年末增加 15713.22 万元，增幅 4.4%；存贷比为 43.31%；按五级分类正常类贷款余额为 351911.24 万元，比上年末增 15873.07 万元；关注类贷款余额为 16113.58 元，比上年末减少 148 万元；不良贷款按五级分类余额为 4816.77 万元，比上年减少 11.85 万元，下降 0.25%，五级贷款不良率 1.29%，比年初下降 0.06 个百分点。

1. 按五级分类划分的贷款分布情况（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度	百分比%	2024 年度	百分比%	2025 年度	百分比%
正常类贷款	312654.07	93.58	336038.17	94.1	351911.24	94.39
关注类贷款	16622.35	4.98	16261.58	4.55	16113.58	4.32
次级类贷款	1069.23	0.32	2438.08	0.68	3937.4	1.06

可疑类贷款	1707.33	0.51	1598.41	0.45	333.38	0.09
损失类贷款	2056.84	0.61	792.13	0.22	545.99	0.14
贷款总额	334109.82	100	357128.37	100	372841.59	100
不良贷款总额	4833.4	1.45	4828.62	1.35	4816.77	1.29

2. 按行业划分的贷款及不良贷款分布情况(贷款投放前五位的行业及不良情况) (单位: 万元)

行业	贷款余额	不良贷款余额
个人消费贷款	113542.4	1024.87
批发和零售业	67308.44	1537.76
农林牧渔业	48335.6	657.48
制造业	33283.25	149.99
住宿和餐饮业	19885.25	152.76

3. 按担保方式划分的贷款及不良贷款分布情况 (单位: 万元)

担保方式	贷款余额	不良贷款余额
信用	117152.05	2471.41
担保	57826.41	643.22
抵押	159610.88	1702.14
质押(含票据)	38252.25	0.00

4. 前十大单一借款人的贷款情况 (单位: 万元/%)

客户名称	贷款余额	占贷款总额的比例
陈剑	1444	0.39%
福建浦城永宏再生资源科技有限公司	995	0.27%
福建省浦城县福林电子有限公司	990	0.27%
浦城县南浦生态工业园区开发有限公司	915.15	0.25%
杨少莉	833	0.22%

福建浦潭热能有限公司	800	0.21%
王镇	800	0.21%
叶静苓	780	0.21%
福建省青峰园林发展有限公司	770	0.21%
浦城县荣华实验学校	755	0.20%
合计	9085.12	2.44%

5. 贷款减值准备的变化

项 目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期初余额	25484.58	28180.13	28539.41
本期计提	2073.47	3059.64	4350.88
本期收回	3934.94	2463.72	2151.12
收回以前年度核销贷款	3566.59	2243.96	2090.74
本期内核销	3312.86	5164.08	6488.66
本期内剥离	0	0	0
其他变动	0	0	0
期末余额	28180.13	28539.41	28552.75

二、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根据经审计的 2025 年度会计报表，本次实际可供分配的本年利润为 4613.20 元，上年结余未分配利润 13165.70 万元，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一）按当年度可供分配利润 10% 的比例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共计 461.32 万元；

（二）按当年度可供分配利润 1% 的比例提取一般任意盈余公积，共计 46.13 万元；

（三）按当年度可供分配利润 30% 的比例提取一般风险准备，共计 1383.96 万元；

（四）2025 年末总股本 165301815 股，股金分红方案将按最新的分红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执行。

上述分配方案执行后，结余的未分配利润，结转到下一年度，按照金融监管总局对商业银行资本充足的有关要求，留做补充资本。

三、积极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一）以党的建设为统领，为经营发展深化政治引领

一是坚持思想铸魂，理论武装持续深化。始终将理论学习作为首要任务，构建了系统化、常态化、制度化的学习体系。一是抓实“关键少数”示范学。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充分发挥领学促学作用，全年组织开展集中学习研讨 12 次，举办专题读书班 2 期，深入学习《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五卷、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的重要论述和指示批示精神，班子成员带头撰写心得体会、开展专题调研，形成了以上率下、整体联动的良好学习氛围。二是抓好党员干部全面学。9 个基层党组织、120 余名党员干部全部纳入学习教育范围，依托“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等载体，各支部开展主题党日、专题学习等活动累计达 120 余场次。组织党员干部赴浦城县苏区纪念馆红色教育基地开展现场教学，通过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确保理论学习全覆盖、无死角，引导广大党员干部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坚决做到“两个维护”。

二是压实主体责任，守好意识形态工作。联社党委坚决扛起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年初即召开党建工作专题部署会议，制定印发了《2025 年党委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暨意识形态、党建工作要点的通知》、《2025 年浦城农信联社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计划》，党委书记认真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对重要工作亲自部署、重大问题亲自过问、重点环节亲自协调。班子成员严格落实“一岗双责”，将党建工作与分管业务工作同谋划、同部署、同推进、同考核，形成了

“党委统一领导、书记负总责、分管领导各负其责、支部具体落实、党员共同参与”的党建工作格局。同时专题研究党建工作，听取基层党支部书记抓党建工作述职并进行评议，有效传导了压力，激发了动力。

三是深入开展学习教育，纪律意识入脑入心。将学习贯彻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作为一项重要的政治任务来抓。一是组织专题学习。制定印发了《浦城农信联社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实施方案》，通过党委（扩大）会议、中心组集中学习等方式开展专题学习4次，围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开展专题研讨4场次，组织全体干部职工观看了《永远在路上》等警示教育片2场次，确保将纪律要求传达到每一名党员干部。二是开展警示教育。及时传达学习中央、省、市、县纪委监委公开通报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典型案例，深刻剖析问题根源，用身边事教育身边人，引导党员干部知敬畏、存戒惧、守底线。三是强化廉政提醒。在元旦、春节、中秋等重要节假日前，通过召开会议、发送廉政短信等方式，对全体干部职工进行廉政提醒，重申纪律要求，打好“预防针”，筑牢思想防线。

（二）紧紧围绕经营目标，克难奋进实现平稳发展。

1. 深耕支农支小，信贷服务提质增量

坚守“支农支小”市场定位，持续加大信贷投放，优化信贷结构。一是加大涉农领域信贷投放工作，为农业生产、农村建设等领域提供了有力资金支撑，其中涉农贷款余额26.19亿元，比年初增加0.88亿元。二是助力乡村振兴纵深推进，积极推广“乡村振兴贷”专项产品，2022年起乡村振兴累计发放56笔，金额3365万元，其中最新一期“乡村振兴贷”放款43笔，笔数居南平地区第一名，放款金额2674.7万元，重点支持了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特色产业发展等项目。

三是加大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支持力度，筛选辖区内新农主体清单，由网点精准对接，提供“一对一”金融服务及长期跟踪服务，动态掌握融资需求，加大力度推广“乡村资源流转贷”“乡村振兴贷”等产品，目前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贷款余额达 2.22 亿元，增幅 13.64%。四是盘活林业沉睡资产，扩大林农生产，发展林下经济提供便捷金融支持，让生态资源稳步转化为发展动能，创新推出“浦林 e 贷”，结合浦城县“一县一数库”林业数据，精准评估林权价值，破解林农融资信息不对称难题，简化办贷流程、实现授信审批更高效、融资门槛更亲民。

2. 推进链式服务模式，助力特色产业发展

一是支持本地特色产业链。紧紧围绕县域粮食及生物医药两条重点产业链及链属关联领域，主动对接政府部门获取“链长制”清单，依托小微企业走访机制，将金融服务融合至产业链上的产供销各环节。以“福粮贷”系列产品为品牌支撑，依托“公司+合作社+农户”模式，近 3 年累计投放粮食产业 5.66 亿元，授信户数 3848 户，目前余额 2.31 亿元；本年共计走访特色产业链主体 772 个，产业链主体授信覆盖率达 51.02%，新增产业链属主体授信 0.63 亿元，有效满足本地特色产业信贷需求。二是立足县域资源禀赋，深化“产业链、创新链、资金链、人才链”四链融合，贯彻“千万工程”，金融支持特色产业与农产品，依托县政府名特优农产品名录，加快对接特色产业。目前已对接 19 个乡村振兴公司的基础上，根据乡镇的涉农项目和特色产业情况，一户一策测算项目预期投入及中长期现金流情况，至 12 月末重点产业链贷款余额 23704.8 万元。三是大力支持乡村产业振兴发展，积极探索“田间经济”新业态新模式，助力深化农村集体产权改革，有效盘活农村要素价值。推广“乡村资源流转贷”，累计投放 3806.35 万元，辐射客户约 100 户。

3. 开展小微企业走访，降低小微融资难度

一是持续开展“千企万户大走访”活动。根据省政府、省联社的工作部署以及浦城金融监管支局“浦上花开”专项行动安排，我社迅速响应，成立小微企业融资协调工作专班，开展“千企万户大走访”活动。同时，完善小微企业走访协调机制，制作对公客户“走访码”，走访时即时填写企业信息，实现数据留痕。积极对接由省财政厅牵头设立的民营中小微企业提质争效专项资金贷款。对符合条件的企业省财政按贷款金额的1%给予贴息。二是构建优质企业客群“白名单”。切实助力小微企业成长，主动深入园区、商圈对接小微企业，针对性推出“创业起步”专项授信服务。该服务聚焦企业初创期的资金痛点，通过简化审批流程、优化授信条件，为缺乏信贷记录的小微企业打通首贷通道，有效破解“首贷难”问题，让更多创业者能轻装上阵。同时，针对纳税信用评价为优质的企业，以其真实纳税数据为核心依据，创新推出两期“比学赶超、创优争先”增产争效专项贷款，切实降低企业融资成本。已累计发放该类贷款2665万元。

4. 夯实增户扩面工作，优化普惠金融服务

我社坚持全域覆盖、流程优化、跟踪提效的工作思路，全方位提升农村地区金融服务可得性与覆盖面。一是扎实推进整村授信评议工作。严格按省联社及办事处部署要求开展整村授信工作。联合乡镇政府、村委会开展集中授信活动，对辖内农户、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开展全面摸排与精准信用评级，确保实现辖区内授信工作全覆盖。二是优化授信审批和督导机制。下放小额授信及白名单审批权限至基层网点，缩短授信时效。同时挂点领导和机关科室在整村授信评议和签约走访同步到现场进行督促和指导，按周对流程执行情况进行通报。三是建立授信后跟踪服务机制。定期回访授信客户，及时了解资金需求变化，引导已授信客户按需用信，切实提升授信转化率与客户覆盖面，累计导入白名单客户1457个。

（三）筑牢风险防控，不良贷款实现双降

1. 风险管控前移，严把贷款准入关。持续强调贷款“三查”的工作要求，强化贷前调查，核实借款人的基本信息。审查借款人经济状况，分析借款人贷款用途。关注“首贷即不良”的贷款户，逐笔核查形成原因，严肃内部问责；持续开展抵押贷款资质筛查，监控房地产价值下降动向，严堵“职业背债人”准入，持续关注“贷款中介”动向，坚决杜绝贷款风险环节外包的“伪创新”行为。

2. 强化日常清收，持续化解表内不良贷款。一是开展赋强公正。作为南平地区首家开展赋强公正的行社，我社采用赋强公正的特点，对已出现风险或信用较差的客户，在盘转时采用赋强公正方式来防止贷款出现逾期，即使出现了逾期时也可快速进入司法执行阶段快速清收不良贷款，2025年办理赋强公正36笔，金额447.08万元。二是加强司法合作。加大依法收贷力度，加强与法院沟通，对起诉案件做到快立、快审、快结，提高诉案执行到位率2025年度诉讼不良贷款709笔、金额9261.09万元，执行不良贷款346笔，金额11052.61万元。三是一户一策，多措并举。根据不良客户还款意愿、还款能力、处置障碍等影响清收的因素进行分类，准确梳理“重点清收”“暂缓清收”“难以清收”贷款台账，结合难易程度制定不同清收措施，一类一策、一户一策分层落实清收处置责任，进一步提高清收针对性、有效性。四是上下联动，通力合作。通过落实不良贷款上门催收制度，将催收工作与绩效考核挂钩相结合，增强员工清收不良贷款的积极性。领导班子以及机关部门配合网点开展清收工作，实现清收全覆盖。同时积极开展跨网点清收工作，在打破地域限制的同时进一步提高清收率。

3. 深挖表外不良富矿，用表外清收反哺表内处置。一是司法流程专人跟踪对接。由联社风险部门专门派人到执行局对接，制定清收规

划，有序推进清非化险工作。二是多措并举提高执行成效。对小额不良贷款债务人，采取诉讼保全、执行查控等手段对债务人的微信、支付宝等互联网金融账户进行冻结，提高债务人主动履约意愿。三是利用“法拍贷”提高抵押物拍卖成交率。与县法院对接合作开展“法拍贷”业务，解决意向买家参与被执行抵押物拍卖资金短缺问题，打通司法拍卖“最后一公里”，提高司法拍卖成交率。

（四）围绕数字化转型，加大线上产品推广力度。

1. 强化电子银行业务，不断提高客户黏性

一是开展“一揽子”营销活动。聚焦新增授信客户、开卡、社保卡激活等关键业务触点，引导客户同步开通并绑定手机银行、网络支付等中间业务，从源头提升客户初始黏性。二是场景促活成效持续显现。依托社保卡缴费、学费缴纳、本地商圈优惠等高频生活场景，有效带动手机银行开通及网络支付绑定业务量增长。三是高黏性客户培育全面启动。借助客户画像系统，精准识别客户黏性指数，配备推出多款信贷利率优惠产品，引导优质客户转化为联社高黏性客户。截至11月末，联社客户平均黏性指数12.6，高于同类别行社10.83的平均值。

2. 推进贷款流程线上化，提升信贷服务效率

为减轻客户经理线下工作负担，提升信贷服务效率，我社按省联社工作要求，梳理贷款流程，强化培训工作全面实现信贷业务线上化办理。一是落实省联社贷款流程优化要求。对普通信保类贷款、福农e贷、白名单业务三种不同办贷模式的全流程节点进行梳理，对大部分贷款实现信贷业务“线上受理、线上审批、线上放款”的全流程闭环。二是开展系统流程操作培训。定期组织客户经理开展线上信贷系统专项培训，确保全员熟练掌握系统功能，提升线上业务办理效率。三是全面推进线上贷款无纸化工作流程。在办事处的指导下，全部网

点开通上线征信电子化系统，重点推动纯线上进件及网点自批小额信贷业务的无纸化流程改造，优化无纸化的审批流程等。本年实现征信无纸化查询 3557 笔，占比超 55%。

（五）加强消费者权益保护

1. 强化组织领导，建立健全工作机制。2025 年我社制定《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个人信息保护管理办法》，印发了《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大消保”联动机制工作方案》，持续规范金融消费者信息保护、投诉处理等工作机制。

2. 持续深化金融宣教，提升公众金融知识普及活动。严格按照省联社及监管部门要求，积极开展形式多样的金融知识普及宣教活动，通过“线上+线下”模式，我社全辖各营业网点结合自身优势与特点广泛开展宣传活动。

3. 压实主体责任，推动纠纷就地化解。我社高度重视客户投诉工作，规范高效迅速处理客户投诉，坚持以“预防为先、教育为重、依法维权、协调处置”为原则，采取“统一管理、分级处理、专人负责”的管理模式，妥善化解处理金融纠纷，合理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2025 年，共受理投诉工单 44 件，其中：受理 12378 转办工单 7 件；受理 12345 政府服务热线转办工单 23 件；受理金融消费者保护服务平台转办工单 7 件；受理 968133 转办工单 7 件。投诉类工单主要地区分布为浦城县本地，消费者针对信贷业务、借记卡业务等方面进行投诉，受理人员及时核实投诉信息并向投诉人员进行反馈及处理。

四、未来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2026 年，浦城农信联社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紧扣“十五五”目标任务，聚焦服务实体经济主责主业，统筹发展和安全，以党建引领凝聚发展合力，以精细管理提升经营质效，以创新驱动增强发展动能，

以底线思维筑牢安全防线，奋力开启浦城农信联社高质量发展新征程。

1. 坚持党建引领，强化政治保障

一是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把学习贯彻全会精神作为重大政治任务，纳入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干部教育培训、党支部学习的重要内容，深刻领会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的重大意义、总体要求和重大举措，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决策部署上来。

二是巩固深化学习教育成果。推动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成果转化，健全作风建设常态化长效化机制，持续推动党纪学习教育常态化长效化，确保学习教育成效不打折扣、不走过场。

三是强化学用结合。坚持学思用贯通、知信行统一，引导党员干部把学习成果转化为推动工作的思路举措，切实做到学以致用、用以促学。

2. 聚焦调整结构，夯实资金保障基础

一是针对我社存款付息率还是较高的痛点，通过下发考核方案，加大营销人员薪酬，激发全体员工的营销热情，利用全体员工的人脉和关系网，加大低成本存款营销力度，提高存款市场份额。

二是深入走访小微企业，宣传对公结算、票据直贴等产品优势，针对性设计个性化专项产品；借助“福农e政”代发模式，深耕政府及事业单位客群，通过全员营销活动扩大对公存款规模。

三是紧盯邮储等同业薄弱客群（如个体工商户），通过“二维码收单+商户快贷+利率优惠+增值服务”的N+1营销方案，扭转存款落后局面。同时，对存量优质客户，通过上门走访、情感维系锁定资金沉淀，配置“存款+理财”组合产品提升留存率。

3. 精准信贷投放，赋能产业高质量发展

一是加大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支持力度。以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种养大户、家庭农场等为核心突破口，持续推广“乡村振兴贷”“乡村资源流转贷”等专属产品，优化“一对一”对接服务机制，动态更新新农主体清单，根据经营需求提供差异化授信方案，力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贷款增幅持续高于各项贷款平均增幅。

二是持续推进整村授信提质扩面。严格落实走访机制，加快行政村整村授信进度，提升预授信户数及授信金额。深化“信用村”建设，完善“线上+线下”批量授信模式，推动农户、个体工商户授信覆盖率稳步提高。同时加大“南平e贷”“商户快贷”等线上产品推广力度，通过客户经理现场指导、网点宣传、线上平台推送等方式，提升客户知晓率与使用率。简化线上申贷流程，提高审批效率，进一步拓宽金融服务触达范围。

三是深化林业产业金融服务。以“浦林e贷”和“丰产竹林贷”为两大抓手，进一步简化授信审批流程，降低融资门槛。重点支持林下经济、竹木精深加工等领域，盘活林业资产，助力生态资源转化为发展动能，扩大林业贷款覆盖面与投放规模。

四是推进重点产业链金融服务。紧扣食品加工、生物医药、竹制品等县域特色产业，深化“四链融合”模式。围绕产业链核心企业，开展上下游客户批量营销，开发产业链专属信贷产品，优化供应链融资服务。加强与政府部门联动，跟进产业链重点项目，一户一策制定金融服务方案，力争重点产业链贷款余额稳步提升。

五是助力旅游产业提档升级。结合浦城县环武夷山国家公园旅游康养、闽越文化创意等产业发展规划，加大对乡村旅游、民宿经济、文旅融合项目的信贷支持。创新旅游产业信贷产品，根据项目经营周期合理设置贷款期限，优化还款方式，为旅游产业发展注入金融活水。

4. 在风险防控中守不良防控之线。

一是紧盯风险源头，优化客户群。紧盯信贷业务风险源头，从严审核各项贷款，努力减少新增不良贷款，压降表内不良贷款，同时对不守信存量客户在转贷、续贷时尽量压降本金逐步化解风险；同时控制大额贷款发放，将贷款重心往小额、分散的贷款上转移，防止垒大户避免新增贷款集中风险。

二是推进多元处置，提升处置质效。一是持续完善不良资产处置工具包，丰富清收处置方式、拓宽清收处置渠道、提升风险处置效率；二是突出对现金清收不良资产的考核引导，促进表内外不良资产现金清收率提升；三是完善资产质量考核的激励机制，经常性开展不良贷款清收化解劳动竞赛活动，形成赛马机制，充分调动员工清非工作积极性。

三是加强外部沟通，形成多方合力。一是进一步加强与当地党政的沟通协调，积极争取政策支持，特别是对已形成不良的公职人员，利用政府管理干部的职能协助清收不良贷款；二是积极与法院对接，争取我社诉讼案件能更多的进入“快立、快审、快执、快结”绿色通道。

5. 加强队伍建设，提升全员素质能力

一是加强培训，提升专业能力。建立常态化学习机制，加强柜面操作等实操培训，鼓励员工多参与省联社、办事处以及监管举办的各项技能竞赛。同时优化客户经理培训体系，建立“学习-考核-实践”三位一体模式，提升信贷调查、风险识别、系统操作等综合技能，不断提升客户经理专业能力。

二是人力储备，提升履职能力。持续畅通员工晋升渠道，积极补充现有人才队伍，建立“人才库”，不断将“有能力、有素质、能干事、会干事”的青年员工补充到干部队伍中。同时坚持有为必有为、无为必失位的有机融合，打通能上能下的渠道。

三是岗位轮换，防范操作风险。严格按照省联社下发的从业人员岗位轮换、强制休假管理办法，检查岗位轮换制度，合理的调配人力，不断提升从业人员业务实操能力，实现工作有序衔接，业务安全运行。

6. 做好内控管理，确保合规意识深入人心

一是深化合规文化传导。加大内控合规教育培训力度，丰富教育培训内容，将监管部门及省联社下发的现场检查发现主要问题、行政处罚典型案例、案件防控等各类通报、内部审计检查发现的普遍性、典型性、风险性问题作为重要教育内容，让每位员工熟知各项业务规定，牢记岗位职责，增强全员依法合规、主动合规意识，深植合规理念，培育“不想违”的合规文化。

二是对违规问题加大问责力度。坚持“小题大做”，针对专项检查、内外部审计、日常管理发现的违规问题，尤其是屡查屡犯、明知故犯、疏于管理产生的问题加大考核问责力度。积极组织开展合规案例宣讲工作，营造合规氛围，强化员工主动合规意识。

三是对员工行为、案防工作常抓不懈。常态化组织开展员工征信排查、交易流水监测、日常行为排查等工作，提高内控管理、监督排查的针对性和有效性，针对发现的问题做好整改提升，构筑“检查-整改-提升”的整改闭环，不断提升内控合规管理。

第六章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内，注册资本、注册地址、公司章程未变动。

（二）报告期内，未发生对经营活动产生重大影响的诉讼、仲裁事项。未发生对经营活动产生重大影响的案件。

（三）报告期内，处理公众普通投诉件 44 件，办结 44 件，办结率 100%，期间未发生重大的投诉事件。

（四）报告期内，未发生理事长及理事、监事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受到相关监管部门和司法部门处罚的情况。

（五）预期信用损失法。根据《中国银保监会关于印发商业银社预期信用损失法实施管理办法的通知》（银保监规〔2022〕10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我社于2022年12月开始实行预期信用损失法有效识别信用风险，及时充足计提信用风险损失准备，并在对现行模型方案进行评估的基础上，于2025年12月更新了相关模型参数，形成《浦城县联社2025年预期损失法模型方案》。

1. 风险分组方案。遵循风险同质性、样本充足性、业务代表性、成本可控性原则，结合业务状况，按产品类型、客户类型对公贷款、零售贷款、贷记卡（区分普惠金融卡和普通贷记卡）、票据贴现（含福费廷）、同业投资、债券投资、非标投资、表外资产、应收款项等八个信用风险敞口分别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 阶段划分方案。通过判断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或已发生信用减值，将信用风险敞口划分为三个阶段：

阶段一：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未来12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阶段二：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阶段三：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3. 模型参数方案。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企业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根据《预期信用损失法实施管理办法》和会计准则要求，我社在报告期内按照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

加，来选择金融工具应适用的减值计量模型。对于预期信用损失（ECL），采用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模型进行计算，具体计算公式为：
 预期信用损失（ECL）= 违约概率（PDt）* 违约损失率（LGD）* 违约风险暴露（EAD）。

4. 前瞻性调整方案。参考风险管理中压力测试的方法论，建立前瞻性调整模型将前瞻性信息引入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参数估计过程。同时根据《预期信用损失法实施管理办法》第二十五条“必要时应结合压力测试结果增加极端情景”要求，对宏观经济因子预测增加了极端情景。

5. 管理层叠加方案。根据实际风险情况建立管理层叠加模型，对预期信用损失评估结果进行调整，由合规与风险管理部牵头组织开展管理层叠加参数确定，并提交理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审批后，由财会运营部执行拨备计提，管理层叠加方案如下：

（1）历年增提部分。考虑个别临时性风险因素，如国内外重大事件、重大政策调整等无法通过历史数据反映，根据谨慎性原则，对往期已增提的各类信用损失准备，暂不予转回。

（2）当年增提部分。考虑经济下行冲击、延期还本付息政策等未来带来的影响，决定对对公贷款、零售贷款和贷记卡业务（包含普惠金融卡和普惠贷记卡）进行管理层叠加，具体叠加金额由管理层根据年末信贷投放情况、信贷结构及表外清收等情况确定。

第七章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本报告期股份变动情况表

股份性质	期初数		本期增减		期末数	
	股东（人）	股份（股）	股东（人）	股份（股）	股东（人）	股份（股）
法人股	16	7917.91	0	0.71	16	7918.62

非职工自 然人股	442	6211.71	0	-0.71	442	6211.00
职工股	180	2400.56	0	0	180	2400.56
小 计	638	16530.18	0	0	638	16530.18

二、主要社员情况

(一) 报告期末本联社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福建浦潭热能有限公司	1616.13	9.78
2	南平市延平昌隆建筑有限公司	1331.26	8.05
3	厦门佳弘伟投资有限公司	842.16	5.09
4	南平市建阳区海天商贸有限公司	766.51	4.64
5	南平武夷高新技术产业控股集团有 限公司	683.05	4.13
6	福建和顺矿业化工有限公司	665.63	4.03
7	福州众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621.15	3.76
8	哈尔滨北方正泰电气有限公司	269.16	1.63
9	浦城县华美置业有限公司	221.87	1.34
10	浦城县兴业达财务管理有限公司	207.05	1.25

(二) 报告期内机构前十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情况。

(三) 报告期内机构前十名股东存在转让及变更情况：2025年12月28日完成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向福建浦潭热能有限公司的股份转让，转让股数16161278股，转让后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无持股，福建浦潭热能有限公司持股1616.13万股，持股比例9.78%。

(四) 报告期末机构前十名股东股份不存在冻结情况。

(五) 报告期末机构前十名股东不存在股权质押情况。

(六) 持有机构股份前十名股东的具体情况如下:

1. 福建浦潭热能有限公司, 成立于 2022 年 5 月 26 日, 股权结构及最终受益人: 合力(亚洲)投资有限公司出资占 70%、富杰(福州)投资有限公司出资占 18%、浙江康闽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出资占 12%。经营范围: 热力生产和供应; 供冷服务; 固体废物治理; 再生资源加工; 基础化学原料制造; 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 纸和纸板容器制造; 纸制品制造; 纸制品销售; 纸制造; 塑料制品制造; 塑料制品销售; 再生资源回收; 机械设备租赁; 仓储设备租赁服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 法人代表: 祖晓晖;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722MA8W0D3M5D; 该公司依法经营、公平诚信、按章纳税、社会声誉良好。于 2005 年 10 月 28 日入股我社, 入股资金为自有资金, 截至报告日股权状态正常, 无质押、保全等情况, 该公司在我社贷款 800 万元(贷款时间 2025 年 8 月 29 日, 期限 1 年, 金额 800 万元)。

2. 南平市延平昌隆建筑有限公司, 成立于 1995 年 5 月 25 日, 股权结构及最终受益人: 池尔同出资占 88.75%、黄瑞容出资占 11.25%。经营范围: 工业、民用建筑、水电安装、装潢装修、五金、建材的销售; 法人代表: 池尔同; 注册资本: 2496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7007173251289; 该公司依法经营、公平诚信、按章纳税、社会声誉良好。于 2004 年 12 月 30 日入股我社, 入股资金为自有资金, 截至报告日股权状态正常, 无质押、保全等情况, 且无联社贷款。

一致行动人持股情况: 池小林于 2020 年 5 月 13 日入股我社, 截至报告日持股 193.12 万股, 占比 1.17%, 与南平市延平昌隆建筑有限公司合计持股 1524.38 万股, 合计占比 9.22%。

3. 厦门佳弘伟投资有限公司, 成立于 2012 年 6 月 15 日, 股权结构及最终受益人: 付礼洪出资占 90%, 刘小丽出资占 10%。经营范围:

对服务业、旅游业、餐饮业、工业、房地产业、高新技术产业的投资，商务信息咨询，投资管理咨询，企业形象策划、展览展示服务；法人代表：付礼洪；注册资本：500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200594975728Y；该公司依法经营、公平诚信、按章纳税、社会声誉良好。于2012年12月17日入股我社，入股资金为自有资金；截至报告日股权状态正常，无质押、保全等情况。该公司一致行动人韦忠英为监事会监事。该公司一致社动人付礼洪在我社贷款720万元（贷款时间2024年1月19日，期限3年，金额220万元；贷款时间2024年1月29日，期限3年，金额500万元）。

一致行动人持股情况：法人付礼洪于2005年11月8日入股我社，截至报告日持股21.81万股，占比0.13%，与厦门佳弘伟投资有限公司合计持股863.97万股，合计占比5.23%。

4. 南平市建阳区海天商贸有限公司，成立于2008年9月24日，股权结构及最终受益人：夏小榕、朱芝文出资各占50%。经营批发兼零售预包装食品、批发兼零售乳制品、百货、家用电器、化妆品及卫生用品销售。法人代表：夏小榕；注册资本：500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7846808513188；于2012年2月15日入股我社，入股资金为自有资金；截至报告日股权状态正常，无质押、保全等情况，且无联社贷款。

5. 南平武夷高新技术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2017年3月22日，股权结构及最终受益人：该公司为国有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南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资占51%，南平武夷新区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出资占49%。经营范围：南平武夷高新技术园区基础设施投资、建设、管理及配套服务；土地开发、使用，房地产和工业、仓储标准厂房开发及商品房销售、租赁、物业经营管理，贸易物流，能源供应，厂房投资、经营、管理，金融资产、产业投资管

理及运营；法人代表：刘育春；注册资本：50000 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700MA2Y3JQ3XU；于 2023 年 7 月 26 日入股我社，入股资金为自有资金；截至报告日股权状态正常，无质押、保全等情况，且无联社贷款。

6. 福建和顺矿业化工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9 年 12 月 10 日，股权结构及最终受益人：雷和孙出资占 60%，马秀英出资占 40%。经营范围：硫铁矿、铅矿、锌矿、萤石矿、铜矿露天/地下开采金属、非金属矿业投资管理和信息咨询；矿业和化工产品的选冶、加工、销售；出口本企业自产或加工的矿业和化工产品；进口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业务；弃石、弃土、尾沙综合利用、制造、销售建筑材料；法人代表：雷和孙；注册资本：3000 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7227052811990；于 2004 年 12 月 16 日入股我社，入股资金为自有资金；截至报告日股权状态正常，无质押、保全等情况。该公司及其关联人在我社贷款合计 1186 万元，其中和顺矿业化工有限公司 396 万元（贷款时间 2024 年 9 月 18 日，授信期限 3 年），法人雷和孙 320 万元（贷款时间 2022 年 9 月 20 日，授信期限 5 年），马秀英 470 万元（贷款时间 2022 年 9 月 23 日，授信期限 5 年）。

一致行动人持股情况：法人雷和孙于 2004 年 12 月 16 日入股我社，截至报告日持股 66.56 万股，占比 0.4%，与福建和顺矿业化工有限公司合计持股 732.19 万股，合计占比 4.43%。

7. 福州众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6 年 12 月 8 日，股权结构及最终受益人：董加余出资占 40%、施修春出资占 33.33%、李国盛出资占 16.67%、金宝林出资占 10%。经营范围：楼宇智能系统软件的研究、开发，电脑网络综合布线，广播音响，电子会议及机房建设系统的设计、施工，安全防范技术咨询，电子产品的批发，代购代销；

法人代表：董加余；注册资本：110 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111796071006N；于 2012 年 12 月 17 日入股我社，入股资金为自有资金；截至报告日股权状态正常，无质押、保全等情况，且无联社贷款。

8. 哈尔滨北方正泰电气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9 年 7 月 27 日，股权结构及最终受益人：丁海光出资占 59%、李惠霞出资占 35%、赵培景出资占 6%。经营范围：生产加工安装、电子产品的销售及售后服务、通用仓储服务、太阳能发电设备销售及售后服务、商业咨询服务、建筑装饰装修设计、施工等。法人代表：赵培景；注册资本：2000 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30104690717948F；于 2012 年 2 月 15 日入股我社，入股资金为自有资金；截至报告日股权状态正常，无质押、保全等情况，且无联社贷款。

9. 浦城县华美置业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5 年 3 月 7 日，股权结构及最终受益人：罗慕红出资占 40%、施贤纲出资占 25%、魏志刚出资占 15%。经营范围：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家政服务；物业管理；装卸搬运和运输代理业（不包括航空客货运代理服务）；集贸市场管理服务；洗车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日用品销售；互联网销售；广告发布；光伏发电设备租赁。法人代表：施贤纲；注册资本：61.188 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722611059773Q；于 2019 年 1 月 14 日入股我社，入股资金为自有资金；截至报告日股权状态正常，无质押、保全等情况，且无联社贷款。该公司一致社动人施贤纲在我社贷款 30 万元（贷款时间 2025 年 4 月 27 日，期限 3 年，金额 30 万元）。

10. 浦城县兴达财务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4 年 5 月 12 日，股权结构及最终受益人：潘德孙出资占 68%、余文珍出资占 25%，黄

可衡 7%。经营范围：财务咨询；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办公服务；商务代理代办服务；破产清算服务；市场主体登记注册代理；业务培训。法人代表：黄可衡；注册资本：叁佰万元整；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722099411984P；于 2016 年 5 月 4 日入股我社，入股资金为自有资金；截至报告日股权状态正常，无质押、保全等情况，且无联社贷款。

一致行动人持股情况：法人黄可衡于 2014 年 4 月 30 日入股我社，截至报告日持股 2.92 万股，占比 0.02%；余文珍于 2009 年 12 月 24 日入股我社，截至报告日持股 46.36 万股，占比 0.28%，与浦城县兴达财务管理有限公司合计持股 256.33 万股，合计占比 1.55%。

二、报告期末关联交易情况

（一）所有关联方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末，我社全部关联方授信净额为 2937.26 万元，占资本净额比例 3.69%，单一关联方授信集中度为 1.01%，单一关联方集团客户授信集中度为 1.34%，均符合监管标准。其中一般关联交易 72 笔，用信净额 811.53 万元，重大关联交易 3 笔，用信净额 2125.73 万元。

（二）重大关联交易情况（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关联客户名称	关联方名称	授信金额	授信金额占当时资本净额比例%	用信余额	合同起始日
1	福建省浦城县利剑竹木制品厂及其关联方集团客户（票据直贴）	福建省浦城县利剑竹木制品厂	1600	2.66	259.73	2025.9.26
		福建省利剑竹木业有限公司	500		0	2025.12.16
2	付礼洪及其关联方集团客户	付礼洪	220	2.22	220	2024.1.19
		付礼洪	500		500	2024.1.29
		浦城县信嘉建材贸易有限公司	350		347	2023.7.6
3	福建浦潭热能有限公司	福建浦潭热能有限公司	800	0.9982	800	2025.8.29

第八章 理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员工和机构情况

一、理事会成员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出生年月	单位	任期	是否领取薪酬	是否持有股份	持股数量(股)
汤勇明	理事长、职工理事	1976.3	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三年九个月	是	有	14414
吴凯敏	主任、职工理事	1983.11	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一年四个月	是	有	3897
周芳斌	副主任、职工理事	1988.7	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三年九个月	是	有	32760
池小林	非职工自然人理事	1976.01	南平市延平昌隆建筑有限公司	十二年	否	有	1931174
季洪娟	非职工自然人理事	1977.02	浦城县福利院	十年	否	有	1789796
谢雪洪	非职工自然人理事	1969.10	利剑竹木制品厂	一年四个月	否	有	1789800
刘小红	企业法人理事	1977.12	浦城县高翔建设有限公司	六个月	否	有	1959564
夏小榕	企业法人理事	1971.12	建阳海天商贸有限公司	十一年零五个月	否	有	7665052
韦忠英	企业法人理事	1969.09	厦门佳弘伟投资有限公司	一年四个月	否	有	8421606

二、监事会成员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出生年月	单位	任期	是否领取薪酬	是否持有股份	持股数量(股)
朱建栋	职工监事	1972.6	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三年七个月	是	无	0
姚东旭	职工监事	1971.10	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五年	是	有	187872
徐则静	非职工自然人股东监事	1966.04	浦城县医院	一年9个月	否	有	366700
鲍忠寿	非职工自然人股东监事	1970.11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五年	否	有	22143
林志炼	外部监事	1969.09	省联社南平办事处	一年九个月	否	无	0

三、高级管理层成员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从业年限	分管工作范围
汤勇明	理事长	男	1976.03	27	主持全面工作，负责党建、理事会、组织人事工作。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从业年限	分管工作范围
吴凯敏	主任	男	1983.11	18	协管党建、组织人事工作，负责金融市场业务，分管综合管理部、普惠金融部、信息科技部。（2025年1月）负责业务经营工作，协管党建、组织人事工作，分管综合管理部、安全保卫部、统计数据治理。（2025年2-12月）。
朱建栋	监事长	男	1972.06	35	负责纪委、监事会等工作，分管纪委办、审计部。
周芳斌	副主任	男	1988.07	14	分管财会运营部（不含金融市场业务）、合规与风险管理部、安全保卫部。（2025年1月）；协助联社主任做好业务经营工作，分管财会运营部（不含金融市场业务）、合规与风险管理部
刘波	副主任	男	1987.08	15	协助联社主任做好业务经营工作，分管普惠金融部、信息科技部，负责金融市场业务。

四、报告期内理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2025年度，我社补选了一名理事：刘小红，其他人员无变动。

五、薪酬管理制度和2025年高级管理层薪酬发放情况

（一）薪酬的管理架构和决策程序

本社的薪酬制度是根据《福建农信法人行社薪酬管理指导意见》（闽农信〔2024〕421号）文件精神，结合本社实际制定的，并经薪酬和提名委员会、职工代表大会、理事会、社员代表大会分别审议通过，薪酬总额由省联社根据我社内部管理、经营成果及风险防控等要素实行总额管理，薪酬结构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其他收入、中长期激励和福利性收入等部分构成。

1. 薪酬管理架构

本社理事会下设薪酬和提名委员会，制定本社理事、高级管理成员的考核标准并进行考核，负责制定、审查本社理事、高级管层成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薪酬和提名委员会设主任委员1名，由理事季洪娟担任，负责主持委员会工作；主任委员由理事会选举产生。报告期内薪酬受益人为全部在岗员工，包括劳务派遣员工。

2. 薪酬与业绩衡量、风险调整的标准

根据《福建农信 2025 年度经营管理绩效考核办法》制定了《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25 年度网点经营管理绩效考核办法》、《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25 年度职能部门经营管理绩效考核办法》，规范各条线人员的绩效考核。同时按照《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延期激励薪酬管理实施细则》的规定执行薪酬和风险调整标准。

（二）2025 年度高级管理层薪酬发放情况

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核定遵循以岗定薪，按绩取酬的原则，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水平与本社年度绩效考核结果、其本人民主评议结果、岗位履责等情况挂钩。报告期末，本社共有高级管理人员 5 人，2025 年度高级管理层薪酬发放情况：基本薪酬 98.04 万元，绩效薪酬 91.04 万元（以上高管人员薪酬为预发数，实际应发薪酬总额待省联社对高级管理层 2025 年度民主评议结果下发后予以确定）。

根据《商业银行稳健薪酬监管指引》的规定，本社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对风险有重要影响岗位的员工，纳入延期激励薪酬管理实施对象。其中联社理事长、主任和监事长按绩效工资工资的 51% 计提延期激励薪酬；副主任按绩效工资工资的 41% 计提延期激励薪酬。

六、员工情况

截至 12 月末，在岗员工 171 人，其中合同制员工 157 人，劳务派遣 14 人，其中高管 5 人、督导员 2 人、中层管理人员 31 人，占比 22.22%；按学历划分，大专（含）以上学历的职工 165 人、占比 96.49%，中专、高中及以下学历 6 人、占比 3.51%；按年龄划分，50 岁（含）以上的有 25 人、占比 14.62%，30 岁（含）至 50 岁的有 98 人、占比 57.31%，30 岁以下的有 48 人、占比 28.07%。

七、分支机构基本情况

序号	机构名称	营业地址	员工数	存款总额	贷款总额

1	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联社营业部	浦城县兴浦路 235 号	9	120512.44	66250.01
2	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城关信用社	浦城县南浦北路 89 号	8	68234.64	37575.57
3	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莲塘分社	浦城县五一三路 799 号	8	80857.24	36575.47
4	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城郊信用社	浦城县皇华山路 482 号	7	53005.65	23284.30
5	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水北信用社	浦城县水北街镇新街 1 号	5	24241.38	17216.23
6	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富岭信用社	浦城县富岭镇富岭街 365 号	8	51910.08	20695.14
7	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石陂信用社	浦城县石陂镇振兴路 123 号	7	39627.94	18611.48
8	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濠村信用社	浦城县濠村乡振濠街 38 号	4	14204.35	5448.70
9	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临江信用社	浦城县临江镇镇安路 85 号	5	36708.71	10653.61
10	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山下信用社	浦城县山下乡山下街 71 号	4	19396.15	6080.39
11	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枫溪分社	浦城县枫溪乡枫溪街 71 号	3	10337.07	2195.70
12	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永兴信用社	浦城县永兴镇澄湖路 63 号	7	58333.61	13574.66
13	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古楼信用社	浦城县古楼乡古楼街 88 号	4	20506.36	4907.03

14	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仙阳信用社	浦城县仙阳镇汉阳北路	6	56819.92	15852.34
15	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管厝信用社	浦城县管厝乡管厝街	7	24955.56	8580.51
16	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忠信信用社	浦城县忠信镇兴忠路17号	6	47759.88	14394.53
17	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九牧信用社	浦城县九牧镇九牧街95号	5	37857.39	11784.03
18	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盘亭信用社	浦城县盘亭乡盘亭街83-85号	4	33064.18	5653.52
19	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官路信用社	浦城县官路乡新街75号	4	40380.06	5644.65
20	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南浦分社	浦城县皇华山路92号	6	22155.36	10852.31

第九章 公司治理

一、法人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社员代表大会、理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组成的“三会一层”制度运转协调。

报告期内，本联社召开1次社员代表大会（第六届社员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该会议在联社八楼会议室召开，39名社员代表参加会议，且邀请到福建匡振律师事务所李振聪律师出席见证会议。

第六届社员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浦城农信联社理事会2024年度工作总结和2025年工作计划的报告》《浦城农信联社监事会2024年度工作总结和2025年工作计划的报告》《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2024年度财务决算工作报告》《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

社 2024 年利润分配方案》《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25 年度全面预算报告》《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24 年度股金分红方案》《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关于 2024 年对主要股东评估情况的报告》《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薪酬管理办法》《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理事监事履职评价实施细则》。报告了《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24 年度关联交易情况报告》。

报告期内，本联社共召开 4 次理事会（第六届理事会第四次至第七次会议）。

第六届理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24 年度报告》《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25 年工作思路》《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24 年度财务决算工作报告》《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24 年利润分配方案》《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25 年度全面预算报告》《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24 年度全面风险管理报告》《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24 年度关联交易情况报告》《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24 年案防工作自评估报告》《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24 年度工作总结及 2025 年度案防工作方案》《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关于 2024 年度合规风险管理的报告》《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关于 2024 年度预期信用损失法实施情况的报告》《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特殊资产处置管理办法》《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绩效薪酬追索扣回管理办法（试行）》《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延期激励薪酬管理实施细则》《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关于将一辆公务用车轿车更换为商务车的方案》《关于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的议案》。通报了《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24 年度反洗钱工作总结及 2025 年度反洗钱工作计划》《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24 年度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报告及 2025 年度工作计划》《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关于 2024 年度关联交易专项审计

的报告》。

第五次会议补选了浦城农信联社第六届理事会理事。审议通过了《浦城农信联社理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总结及 2025 年工作计划的报告》《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薪酬管理办法》《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24 年度预支薪酬分配情况的报告》《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24 年度股金分红方案》《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关于 2024 年对主要股东评估情况的报告》《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理事监事履职评价实施细则》《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全面风险管理办法》《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委外催收业务管理办法》。通报了《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关于 2023 年度薪酬专项审计的报告》《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浦城监管支局关于浦城农信社 2024 年度经营情况的监管意见》《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关于 2024 年度信息科技工作的报告》以及《2024 年度数据治理工作报告》《浦城农信联社 2024 年度监管评级意见》《金融机构评级告知意见》。

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理事会对理事长授权书》《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理事会对联社主任授权书》《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主任办公会实施细则》《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关联交易管理系统运行管理办法》《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关联交易管理办法（2025 年修订版）》《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恢复计划（2025 年）》《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预期信用损失法模型方案》《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25 年度增加核销规划数方案》《浦城农信联社枫溪分社并入山下信用社管理》。通报了《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理、监事 2023、2024 年度履职评价结果》。

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理事会对理事长授权书》《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理事会对联社主任授权书》《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25 年 12 月管理层叠加方案》

《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预期信用损失法模型方案（2025年12月版）》《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2025年资本压力测试报告》。通报了《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关于2024年度经营情况监管意见的整改方案》《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关于2024年薪酬管理专项审计的报告》《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关于2025年关于“征信、消保、反洗钱”管理综合审计的报告》《金融机构评级告知意见——2025年上半年》《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关于2024年度授权执行情况的报告》。

报告期内，本联社共召开4次监事会（第六届监事会第四至第七次会议）。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2025年度审计工作计划》《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关于夯实绩效指标的风险提示函》《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监事会关于2024年履职情况的报告》。通报了《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2024年度报告》《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2024年度财务决算工作报告》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2024年利润分配方案》《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2025年度全面预算报告》《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2024年度全面风险管理报告》《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2024年案防工作自评估报告》《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2024年度案防工作总结及2025年度案防工作计划的报告》《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延期激励薪酬管理实施细则》《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关于2024年度关联交易审计的报告》。

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了《浦城农信联社监事会2024年度工作总结及2025年工作计划的报告》。通报了《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薪酬管理办法》《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2024年度预支薪酬分配情况的报告》《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2024年度股金分红方案》《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关于2024年对主要股东评估情

况的报告》《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理事监事履职评价实施细则》
《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全面风险管理办法》《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关于 2023 年度薪酬专项审计的报告》《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监事会关于加强客户婚姻存续期间负债调查的风险提示函》《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浦城监管支局关于浦城农信社 2024 年度经营情况的监管意见》。

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了《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监事会关于规范二手房贷款调查的风险提示函》。通报了《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理事会对理事长授权书》《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理事会对联社主任授权书》《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主任办公会实施细则》《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关联交易管理办法（2025 年修订版）》《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25 年度增加核销规划数方案》《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理、监事 2023 年度履职评价结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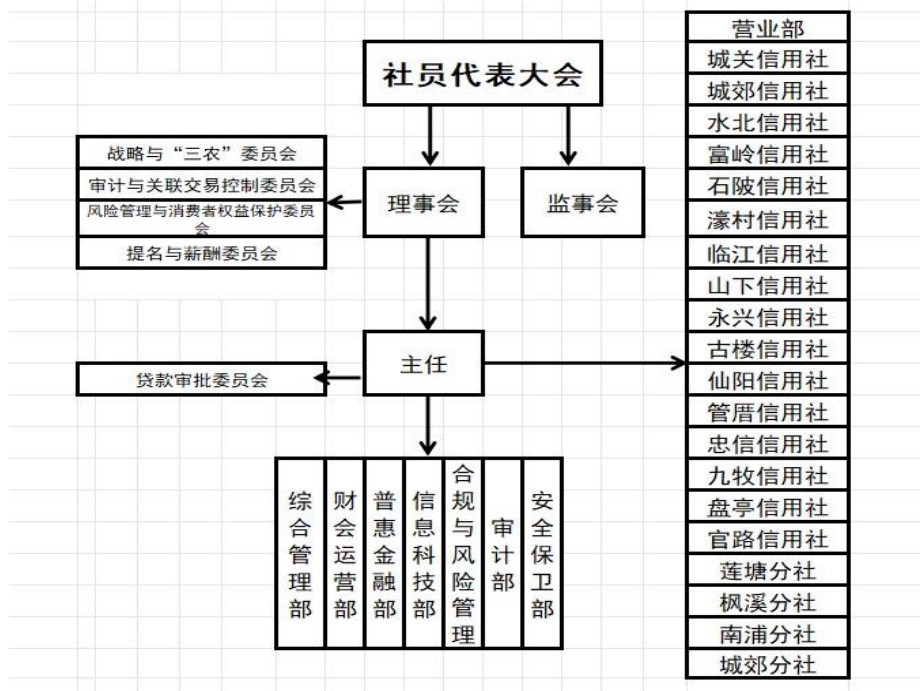
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了《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理事会对理事长授权书》《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理事会对联社主任授权书》《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25 年 12 月管理层叠加方案》《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预期信用损失法模型方案（2025 年 12 月版）》《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25 年资本压力测试报告》《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关于 2024 年度经营情况监管意见的整改方案》《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关于 2024 年薪酬管理专项审计的报告》《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关于 2025 年关于“征信、消保、反洗钱”管理综合审计的报告》《金融机构评级告知意见——2025 年上半年》
《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关于 2024 年度授权执行情况的报告》《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监事会关于规范员工近亲属贷款管理的风险提示函》。

报告期内，本联社高级管理层能按照章程的规定主持本联社的日

常经营管理工作，并向理事会报告工作，组织实施理事会决议、本联社年度计划和投资方案，拟定本联社的基本管理制度等。

二、机构设置

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组织结构图：



第十章 内部控制

一、内部控制体系及运作情况

本联社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章程的规定，建立健全的以理事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合规与风险管理部、审计部、安全保卫部为主体的风险防控体系与机制，建立分工合理、职责明确、相互制衡、报告路径清晰的风险控制管理体系，实现决策、执行、监督相互制衡。

(一) 建立健全的风险防控机制。

修订完善各类规章制度，加强风险管理，研究各项规章制度的调整和完善，推动监督机制建设，从源头上堵塞各种风险漏洞。同时加强重要岗位和人员的制约，坚持贯彻四项制度，确保各项规章制度执

行到位。

(二) 加大监督检查力度。

本联社把审计重点放在事故、案件的易发部位，加强检查监督力度，促进制度落实，促使信用社合规经营。

1. 加强审计检查，促进内部监督工作质量提高。2025年，我社开展审计项目26个，其中15个离岗离任审计、2个风险业务滚动排查、1个强制休假审计，专项审计为核销贷款专项审计、内控合规专项整治检查、“征信、消保、反洗钱”管理综合审计、授信业务风险专项审计、关联交易专项审计、薪酬管理审计、基层网点权限内贷款风险专项检查、员工异常行为风险排查。

2. 加大安全保卫力度，构筑安全屏障。理事会对安全保卫工作提出了“预防为主、主动控制、措施有效、工作扎实”的要求，从思想教育入手，提高干部员工防范意识，加强物防、技防安全设施建设，加大检查力度，强化管理机制，确保员工、客户的人身安全和联社的财产安全，为各项业务顺利开展起到了保驾护航的作用。

二、内部审计

为进一步加强员工行为管理，有效防范内部操作风险，南平审计中心检查小组于2025年8月18日至8月29日对我社开展员工异常行为风险专项审计。同时为强化高管人员履职监督，规范干部履职行为，客观评价履职成效，省联社审计组于2025年8月18日至8月29日对汤勇明同志任浦城联社理事长期间（2021年12月至2025年7月）的经济责任履行情况进行审计。检查组均提出了具体整改意见。本联社严格落实问题整改并对相关责任人进行了问责。

第十一章 监事会报告

一、认真履行监督职能，建立有效的监督和评价机制

（一）积极参与和监督理事会的重大决策活动

一是列席历次理事会会议，并对有关决议提案进行认真研究和讨论，充分发表意见和建议，切实履行联社章程赋予的工作职责；二是深入践行“四下基层”扎实开展“四访”活动，深入基层开展调研活动，广泛听取信用社员工、社会各界人士对信用社工作的意见，了解掌握员工思想动态，积极地开展调查研究工作，为理事会决策提供一些参考性的意见，全年累计走访客户 108 户，与 56 名员工谈心谈话；三是参与理事会的决策过程，联社理事会在制定全年工作目标任务、绩效考核办法、年度财务预算、决算方案、利润分配方案、用工及办公场所装修及危房修缮方案，以及日常工作中信贷、财务等事项的研究和讨论，监事长均能积极参加，充分行使知情权、质询权和监督权，正确处理监督制约与配合协调的关系，尽可能提出有利于本联社、社员、职工合法利益的合理化建议，充分发表意见和建议，为浦城农信联社在依法合规经营、提升企业形象等方面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二）全力支持、配合和监督经营班子经营管理活动

在经营管理工作的具体过程中，联社监事会积极支持与配合，并在支持配合中发挥监督作用。我县联社监事长代表监事会按时列席主任办公会等重要活动，对于重大事项的决定和实施充分发表意见和建议，增强决策的科学性和措施的有效性，确保社员代表大会和理事会确定的年度目标的实现。在参与决策和经营管理中监事长履行监督职能，从日常检查中发现风险点，2025 年共对经营班子发出了《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关于夯实绩效指标的风险提示函》、《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监事会关于加强客户婚姻存续期间负债调查的风险提示函》、《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监事会关于规范二手房按揭贷款调查的风险提示函》、《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监事会关于规范员工近亲属贷款管理的风险提示函》4 份提示函，督促联社经营班子

积极做好风险防范，对存在的问题进行整改，为浦城农信联社的稳健经营保驾护航。

（三）召开监事会会议对重大事项进行审议通报

监事会按照章程的规定，每年召开4次及以上会议，2025年共召开4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2025年度审计工作计划》等7项议案，通报《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2023年度报告》等33个报告、方案等，并对监事开展了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培训。

二、统筹安排，有序开展监督检查及整改工作

为切实履行监事会监督职责，及时发现各种风险隐患，我社审计部根据监事会的统筹安排，开展了关联交易专项审计、基层网点权限内贷款风险专项检查、内控合规专项整治检查一系列专项检查工作，组织对薄弱环节、要害部位、重点业务、重要时期和重要人员进行排查，确保检查的科学、有效和规范。针对检查发现问题建立台账跟踪整改，并对相关责任人严肃问责。

三、扎实开展案件防控工作，为业务稳健经营保驾护航

（一）持之以恒开展员工合规教育培训。持续开展“一月一学”“一季一训”，通过学习教育、警示案例等方式，时刻提醒员工知敬畏、守规矩、明底线，进一步加大员工行为管控力度，着力提升全员操作规范、安防本领及合规意识。同时加强日常的行为与安全的监督辅导，做到发现一起坚决查处一起，坚持内控合规宣导，将合规理念根植于心，从根源上杜绝违法违规行为。

（二）持之以恒做好员工家访。我社建立了《员工家访制度》，通过分级负责、责任到人、下访一级、分级开展的形式，倾听员工家属心声，搭建起农信“大家”和员工“小家”之间的连心桥，将员工考勤、工资、日常工作表现、高负债等情况，反馈给家属，同时听取

家属的意见和建议，使员工家属当好“廉内助”，做好“监督员”，掌握员工“8小时”之外情况，保证信息对称，共同防范员工行为失范的风险，及时扫清思想障碍、消除行为隐患。家访活动的开展，对促进员工家庭和睦、提升员工工作积极性发挥了较好的作用。2022年以来，浦城联社党委班子成员采用入户家访、家属座谈会等多样化形式开展了家访工作，共计339人次。

（三）持之以恒开展电话回访工作。为达到事前预防、事中控制的效果，由纪委、审计部牵头，各职能部门配合对联社每月新增贷款客户开展电话回访工作，通过了解办贷人员在贷款服务、廉洁自律等方面情况，及时制止“吃拿卡要”等违规行为和办事拖沓的不作为、慢作为现象，杜绝“借名、冒名、假名”情况的发生，建立“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的信贷廉洁文化，倒逼信贷人员规范自身行为，严于律己。截至目前，累计回访贷款客户4815户、金额12.04亿元。通过每月开展集中式的电话回访，摸清了信贷客户贷款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及其他金融需求。同时，及时下发电话回访情况通报，提高了员工风险防范意识和责任意识，为信贷业务更好更快发展打下了扎实的基础。

（四）持之以恒开展廉政警示教育。我社组织全体员工开展廉政警示教育。4月我社与管厝乡人民政府在浦城县管厝乡廖俊波家风家教展示馆举行“廉洁文化教育示范基地”授牌仪式，是推动浦城农信联社清廉金融文化建设常态化、长效化的一项重要举措。5月我社组织学习了《中央纪委办公厅公开通报李献林、叶金广等人违规吃喝严重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福建省纪委监委通报四起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典型问题》、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等文件；为深入学习贯彻中央八项规定学习教育精神，深化实施“五廉工程”，展现浦城农信联社的新特色、新风采，让广

大职工子女从小建立深厚的农信情意和廉洁意识。6月我社组织开展“廉动童心，廉韵农信”六一主题廉政教育活动，我社以员工关爱为核心，强化家风建设，持续开展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活动，提升员工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让大家能以更加昂扬的精神状态投入到工作中，推动浦城农信联社高质量发展；另外我社传达学习全省农信系统警示教育会精神、《中央纪委办公厅公开通报2起党员干部违规吃喝严重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典型问题》，并解读剖析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等法规文件中关于禁止违规吃喝的规定要求，集中整治违规吃喝七个方面的重点任务、《镜戒》、组织观看反腐警示教育专题片《作风建设永远在路上》，组织员工前往县法院参加庭审旁听，开展“警钟长鸣守初心，以案为鉴筑防线”警示教育活动，增强教育实效。

（五）实行外部监督。聘请5名外部监督员开展社风监督，设立诚信举报机制，明确畅通投诉、举报渠道，增加风险线索的获取渠道。5月创建清风农信“码”上监督线上监督平台，科技赋能畅通群众线上监督渠道，平台自动分类、办理进度可视化，大幅度提升监督效率。

（六）落实关键岗位监督。强化源头管理，我社共组织中层廉政考试2人次，对调整中层干部人员开展廉政谈话2人次。

第十二章 高级管理层运作情况

一、高级管理层履职运作情况

（一）业务经营稳中有进，市场地位持续巩固。至12月末，一是资产总额持续提升。资产总额96.03亿元，比年初增加6.66亿元，增幅7.45%。二是存款规模稳步扩大。各项存款86.09亿元，比年初增5.75亿元，增幅7.16%，排全省43名，市场份额占比26.62%，较上年末上升0.14个百分点。三是贷款业务稳健向好。各项贷款38.88亿元，比年初净增2.07亿元，增幅5.63%，排全省16名，市场份额

占比 20.99%。存贷款市场份额均位居当地银行业首位。

（二）营业净收入同比增长，经营效益保持稳定。各项收入 30738.24 万元，实现净利润 4613.2 万元，实现营业净收入 17588.94 万元，同比增加 1050.31 万元，增幅 6.35%，增幅位居全省第二。

（三）主责主业更有力度，普惠金融提质增效。涉农贷款余额 26.19 亿元，比年初增加 0.88 亿元。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不含票据贴现）15.75 亿元，比年初增加 1 亿元，增幅 6.81%，高于各项贷款平均增速 2.14 个百分点；普惠型涉农贷款 17.6 亿元，比年初增加 0.87 亿元；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贷款达 2.22 亿元，增幅 13.64%。

（四）资产质量保持稳定，风险抵补能力增强。至 2025 年 12 月末，账面五级不良贷款余额 4816.77 万元，较年初下降 11.85 万元，降幅 0.25%，五级不良贷款占比 1.29%，比年初下降 0.06 个百分点，表内不良贷款实现“双降”。2025 年累计收回表外不良本金 2151.12 万元，利息 458.5 万元，表外不良贷款清收率 8.88%，完成率 116.23%。贷款拨备覆盖率达 592.78%，比年初提升 1.73 个百分点；贷款拨备率达 7.66%，资本充足率达 21.2%，各项监管指标均达标。

（五）数字化转型步伐加快，网络金融成果显现。高质量收单商户达 6286 户，其中有效商户 3903 户，收单业务综合贡献约 200 万元。客户平均黏性指数 12.6，高于同类行社平均水平，移动支付优质客群签约率大幅提升。在“南平 e 贷”的基础上，创新推出“浦林 e 贷”等线上产品，线上贷款办理效率显著提高。

（六）合规案防持续强化，内控基础更加牢固。常态化开展安全排查、内控检查以及合规培训等工作，切实加大安全工作力度，落实各项安全措施，全辖 20 个营业网点全部达到 GA38-2021 标准，达标率 100%，实现 2025 年安全无事故。

二、2025 年主要工作措施

（一）以党的建设为统领，为经营发展深化政治引领

一是坚持思想铸魂，理论武装持续深化。始终将理论学习作为首要任务，构建了系统化、常态化、制度化的学习体系。一是抓实“关键少数”示范学。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充分发挥领学促学作用，全年组织开展集中学习研讨12次，举办专题读书班2期，深入学习《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五卷、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的重要论述和指示批示精神，班子成员带头撰写心得体会、开展专题调研，形成了以上率下、整体联动的良好学习氛围。二是抓好党员干部全面学。9个基层党组织、120余名党员干部全部纳入学习教育范围，依托“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等载体，各支部开展主题党日、专题学习等活动累计达120余场次。组织党员干部赴浦城县苏区纪念馆红色教育基地开展现场教学，通过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确保理论学习全覆盖、无死角，引导广大党员干部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坚决做到“两个维护”。

二是压实主体责任，守好意识形态工作。联社党委坚决扛起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年初即召开党建工作专题部署会议，制定印发了《2025年党委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暨意识形态、党建工作要点的通知》、《2025年浦城农信联社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计划》，党委书记认真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对重要工作亲自部署、重大问题亲自过问、重点环节亲自协调。班子成员严格落实“一岗双责”，将党建工作与分管业务工作同谋划、同部署、同推进、同考核，形成了“党委统一领导、书记负总责、分管领导各负其责、支部具体落实、党员共同参与”的党建工作格局。同时专题研究党建工作，听取基层党支部书记抓党建工作述职并进行评议，有效传导了压力，激发了动力。

三是深入开展学习教育，纪律意识入脑入心。将学习贯彻中央八

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作为一项重要的政治任务来抓。一是组织专题学习。制定印发了《浦城农信联社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实施方案》，通过党委（扩大）会议、中心组集中学习等方式开展专题学习4次，围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开展专题研讨4场次，组织全体干部职工观看了《永远在路上》等警示教育片2场次，确保将纪律要求传达到每一名党员干部。二是开展警示教育。及时传达学习中央、省、市、县纪委监委公开通报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典型案例，深刻剖析问题根源，用身边事教育身边人，引导党员干部知敬畏、存戒惧、守底线。三是强化廉政提醒。在元旦、春节、中秋等重要节假日前，通过召开会议、发送廉政短信等方式，对全体干部职工进行廉政提醒，重申纪律要求，打好“预防针”，筑牢思想防线。

（二）紧紧围绕经营目标，克难奋进实现平稳发展。

1. 深耕支农支小，信贷服务提质增量

坚守“支农支小”市场定位，持续加大信贷投放，优化信贷结构。一是加大涉农领域信贷投放工作，为农业生产、农村建设等领域提供了有力资金支撑，其中涉农贷款余额26.19亿元，比年初增加0.88亿元。二是助力乡村振兴纵深推进，积极推广“乡村振兴贷”专项产品，2022年起乡村振兴累计发放56笔，金额3365万元，其中最新一期“乡村振兴贷”放款43笔，笔数居南平地区第一名，放款金额2674.7万元，重点支持了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特色产业发展等项目。三是加大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支持力度，筛选辖区内新农主体清单，由网点精准对接，提供“一对一”金融服务及长期跟踪服务，动态掌握融资需求，加大力度推广“乡村资源流转贷”“乡村振兴贷”等产品，目前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贷款余额达2.22亿元，增幅13.64%。四是盘活林业沉睡资产，扩大林农生产，发展林下经济提供便捷金融支持，让生态资源稳步转

化为发展动能，创新推出“浦林e贷”，结合浦城县“一县一数库”林业数据，精准评估林权价值，破解林农融资信息不对称难题，简化办贷流程、实现授信审批更高效、融资门槛更亲民。

2. 推进链式服务模式，助力特色产业发展

一是支持本地特色产业链。紧紧围绕县域粮食及生物医药两条重点产业链及链属关联领域，主动对接政府部门获取“链长制”清单，依托小微企业走访机制，将金融服务融合至产业链上的产供销各环节。以“福粮贷”系列产品为品牌支撑，依托“公司+合作社+农户”模式，近3年累计投放粮食产业5.66亿元，授信户数3848户，目前余额2.31亿元；本年共计走访特色产业链主体772个，产业链主体授信覆盖率达51.02%，新增产业链属主体授信0.63亿元，有效满足本地特色产业信贷需求。**二是立足县域资源禀赋，**深化“产业链、创新链、资金链、人才链”四链融合，贯彻“千万工程”，金融支持特色产业与农产品，依托县政府名特优农产品名录，加快对接特色产业。目前已对接19个乡村振兴公司的基础上，根据乡镇的涉农项目和特色产业情况，一户一策测算项目预期投入及中长期现金流情况，至12月末重点产业链贷款余额23704.8万元。**三是大力支持乡村产业振兴发展，**积极探索“田间经济”新业态新模式，助力深化农村集体产权改革，有效盘活农村要素价值。推广“乡村资源流转贷”，累计投放3806.35万元，辐射客户约100户。

3. 开展小微企业走访，降低小微融资难度

一是持续开展“千企万户大走访”活动。根据省政府、省联社的工作部署以及浦城金融监管支局“浦上花开”专项行动安排，我社迅速响应，成立小微企业融资协调工作专班，开展“千企万户大走访”活动。同时，完善小微企业走访协调机制，制作对公客户“走访码”，走访时即时填写企业信息，实现数据留痕。积极对接由省财政厅牵头

设立的民营中小微企业提质争效专项资金贷款。对符合条件的企业省财政按贷款金额的1%给予贴息。二是**构建优质企业客群“白名单”**。切实助力小微企业成长，主动深入园区、商圈对接小微企业，针对性推出“创业起步”专项授信服务。该服务聚焦企业初创期的资金痛点，通过简化审批流程、优化授信条件，为缺乏信贷记录的小微企业打通首贷通道，有效破解“首贷难”问题，让更多创业者能轻装上阵。同时，针对纳税信用评价为优质的企业，以其真实纳税数据为核心依据，创新推出两期“比学赶超、创优争先”增产争效专项贷款，切实降低企业融资成本。已累计发放该类贷款2665万元。

4. 夯实增户扩面工作，优化普惠金融服务

我社坚持全域覆盖、流程优化、跟踪提效的工作思路，全方位提升农村地区金融服务可得性与覆盖面。一是**扎实推进整村授信评议工作**。严格按省联社及办事处部署要求开展整村授信工作。联合乡镇政府、村委会开展集中授信活动，对辖内农户、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开展全面摸排与精准信用评级，确保实现辖区内授信工作全覆盖。二是**优化授信审批和督导机制**。下放小额授信及白名单审批权限至基层网点，缩短授信时效。同时挂点领导和机关科室在整村授信评议和签约走访同步到现场进行督促和指导，按周对流程执行情况进行通报。三是**建立授信后跟踪服务机制**。定期回访授信客户，及时了解资金需求变化，引导已授信客户按需用信，切实提升授信转化率与客户覆盖面，累计导入白名单客户1457个。

（三）聚力不良攻坚行动，全面化解风险实现双降

1. **制定“化险”专项行动**。持续开展清非化险百日攻坚活动，并在11月初，印发《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雷霆清收行动方案》，明确了防控目标和工作重点，实行“一把手总负责、其他班子挂点督办、部门包片推动、网点负责落实”机制，领导带头下沉网点抓落实，上

下联动发力，强制要求挂点领导和机关部门每月至少下挂点网点2次，配合挂点网点开展催收工作。通过加大考核、给予各项优惠政策、细化催收工作要求等，扎实推进雷霆清收行动，确保实现不良贷款、逾期贷款防控年度目标。同时出台分期还款、转贷利率定价优惠、息费减免、表外清收任务抵扣、跨网点清收任务计算等政策，增大网点风险防控的手段和灵活性。

2. 建立日常监测机制。实行“日监测、周督导、月通报”机制，每日监测各网点表内不良贷款、逾期欠息贷款的变动情况，加大跟踪频率，发现异常情况及时跟踪处置。每周各职能部门在周例会上汇报上周挂点网点不良贷款催收及处置情况。每月对各网点新产生逾期贷款的催收工作进行监督、考核。召开不良“会诊”会。自10月以来，我社创新工作方法，多次对清收进度靠后的网点组织召开了专项不良贷款分析会，网点逐笔分析原因，通过深度“会诊”，集体“把脉”，以群策群力谋划清收良方，形成了《“清非化险”贷款催收攻略》下发网点，分析会后，清收成效显著提升。

3. 强化现场清收走访。为确保年度目标任务圆满完成、夯实发展基础、防范化解风险，我社提升对不良清收化解高度重视，在行动层面精准发力，按日紧盯清收进展，跟踪化解成效。网点充分利用晚上、周末等休息时间，集中开展上门清收，下大力气、用足用好政策，以“不下调”为目标，遏制劣变势头，真正把清收工作抓紧、抓实、抓好。

（四）围绕数字化转型，加大线上产品推广力度

1. 强化电子银行业务，不断提高客户黏性

一是开展“一揽子”营销活动。聚焦新增授信客户、开卡、社保卡激活等关键业务触点，引导客户同步开通并绑定手机银行、网络支付等中间业务，从源头提升客户初始黏性。二是场景促活成效持续显

现。依托社保卡缴费、学费缴纳、本地商圈优惠等高频生活场景，有效带动手机银行开通及网络支付绑定业务量增长。三是高黏性客户培育全面启动。借助客户画像系统，精准识别客户黏性指数，配备推出多款信贷利率优惠产品，引导优质客户转化为联社高黏性客户。截至11月末，联社客户平均黏性指数12.6，高于同类别行社10.83的平均值。

2. 推进贷款流程线上化，提升信贷服务效率

为减轻客户经理线下工作负担，提升信贷服务效率，我社按省联社工作要求，梳理贷款流程，强化培训工作全面实现信贷业务线上化办理。一是落实省联社贷款流程优化要求。对普通信保类贷款、福农e贷、白名单业务三种不同办贷模式的全流程节点进行梳理，对大部分贷款实现信贷业务“线上受理、线上审批、线上放款”的全流程闭环。二是开展系统流程操作培训。定期组织客户经理开展线上信贷系统专项培训，确保全员熟练掌握系统功能，提升线上业务办理效率。三是全面推进线上贷款无纸化工作流程。在办事处的指导下，全部网点开通上线征信电子化系统，重点推动纯线上进件及网点自批小额信贷业务的无纸化流程改造，优化无纸化的审批流程等。本年实现征信无纸化查询3557笔，占比超55%。

（五）实行精细化管理，全面提升收益水平

1. 加强存款利率调整。持续关注县域存款利率情况，及时结合县域市场情况，把握利率政策导向，加强利率变化趋势研判，紧跟市场变动，及时调整存款执行利率。在保持市场竞争力的同时，优化利率定价政策，存款执行利率持续下行。截至2025年12月末，我社对存款利率进行4次调整，付息率为1.49%，比年初下降39个BP。

2. **及时调整结息方式。**对原有贷款还款方式进行重新梳理，调整为按月结息，可更及时把控贷款利息回收情况，有效降低利息逾期风险，保障我社资产质量稳定。

3. **推动人员转型升级。**结合我社网点及人员配置实际情况，对外服务窗口按需设置三人包两柜、一人一柜、两人一柜等服务模式。同时根据网点客流量及业务规律，弹性调剂高柜开放数量，日常对外仅设置1个高柜，原另1高柜，调整为弹性柜。在业务高峰期，如乡镇墟日，则弹性柜恢复高柜运营模式；在业务低峰时期，弹性柜柜员则充实至大堂经理或移动营销人员队伍。原对外设置两个高柜的网点，目前对外设置1个高柜，并将撤柜柜员充实到客户经理队伍，以提升网点“经营客户”能力。

（六）持续加强内控管理，严守合规发展底线

1. **持之以恒通过精准画像加强对“重点关注”网点的排查。**对网点日常内控管理情况检查进行素描成形，再由职能部门对网点评分、分类进行勾画，最后再按内外部检查发现问题数量、整改情况、员工行为管理情况、绩效排名情况，按3: 3: 3: 1的比例，多维度完成对网点的精准画像，确定“重点关注”“关注”网点，重点加强此类网点检查频率，围绕业务、现金、人员、柜面操作等关键环节开展检查监督。通过对网点画像，每年动态分类进行管理，使监督更加有效，防范风险能力更进一步提高。

2. **持之以恒开展合规教育学习。**每月由条线部门围绕当前重点业务要做什么、什么能做及怎么做开展“一月一学”，提升全员业务能力，2025年已累计组织30场次专题学习或业务培训，学习内容包括电子银行业务、安全保卫、信贷管理制度、支付结算业务、风险防控等方面。同时每季审计部开展“一季一训”培训，通过进行问题通报、

典型违规案例宣导、专题讲座等形式，开展全员培训，以身边事教育身边人，达到“整治一点，警示一片，规范一方”的良好效果。

3. 持之以恒开展电话回访工作。由审计部门牵头，各职能部门配合对新增贷款客户开展全覆盖电话回访，及时制止办贷人员“吃拿卡要”等违规行为和办事拖沓的不作为、慢作为现象，定期汇总通报回访情况，对存在问题逐条监督网点整改到位，已累计回访贷款客户4815户、金额12.04亿元。

4. 持之以恒加强员工行为管控。一是开展“家访”工作。领导班子成员、职能部门以及各网点负责人通过“分级负责、下访一级、责任到人”的形式开展入户家访工作，重点了解员工干部八小时外的个人思想动态、家庭生活等情况，将员工工作表现反馈给家属，同时听取家属的意见和建议，使员工家属当好“廉内助”，做好“监督员”。目前已累计家访人数301人次，有效解决员工的困难和需求。二是管住“重点关注”员工。借助监管下发的疑点分析，查看员工及其配偶征信报告，锁定“重点关注”员工，对其进行谈话提醒，要求其制定压降计划，严格要求员工不得办理经营类贷款，对于个人消费贷款进行上报贷款用途和声明。

三、高级管理层对财务报告与其他必要的统计数据以及报告期内发生或将要发生的重大事项，进行讨论分析。包括：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的变动情况及原因分析。

1. 财务总收入30738.24万元，同比减少1111.19万元、降幅3.49%。其中：利息收入25966.84万元，同比减少2089.07万元，下降6.71%；金融机构往来收入2585.66万元，同比减少650.43万元，下降20.10%；手续费及佣金收入345.46万元，同比减少36.96万元，下降-9.66%；其他业务收入145.01元，同比减少35万元，下降19.44%；投资收益

1626.91万元，同比增加961.98万元，增幅144.68%；营业外收入65.54万元，同比增加15.89万元，上升32.01%。

2. 财务总支出26215.04万元，同比减少2220.98万元，降幅3.87%。其中：利息支出12203.46元，同比减少129.95万元，下降15.40%；金融机构往来支出427.45万元，同比增加109.85万元，上升34.59%；手续费及佣金支出452.84万元，同比减少66.26万元，下降12.77%；业务及管理费7297.19元，同比减少4.41万元，上升0.89%；税金及附加101.52万元，同增加64.53万万元，下降4.16%；资产减值损失（信用减值损失）4240.88万元，同比增加1139.61万元，上升36.75%；营业外支出343.21万元，同比增加118.36万元，上升52.64%；所得税费用1058.49万元，同比减少191.51万元，下降15.32%。

3. 实现净利润4613.20万元，同比减少60.37万元，下降1.29%。

4. 财务指标分析

①成本收入比 41.49%，同比下降 2.24 个百分点。

②贷款收息率 4.41%，同比下降 0.56 个百分点。

③存款付息率 1.47%，同比下降 0.39 个百分点。

④净利息收益率 1.68%，同比下降 0.22 个百分点。

⑤应付利息余额 18442.19 万元，同比减少 672.17 万元，应付利息备付率 2.92%，同比下降 0.28 个百分点。

⑥资产减值准备 33158.05 万元，同比增加 96.66 万元，其中表内资产减值准备 32749.06 万元，表外资产减值准备 408.98 万元；资产减值准备充足率 306.24%。

⑦贷款减值准备 28552.75 万元，同比增加 13.34 万元，上升 0.05%；拨贷比 7.66%，同比下降 0.33 个百分点。贷款拨备覆盖率 592.78%，同比下降 1.73 个百分点。非信贷资产减值准备充足率

327.97%，同比提升 28.61 个百分点。表外资产减值准备充足率达 180.16%。一般准备充足率 108.71%，同比提升 0.73 个百分点。

（二）业务经营状况。

报告期末本联社各项存款 860867.97 万元，比年初增加 57527.26 万元，增幅 7.16%，其中：两活存款 242078.04 万元，占比为 28.12%，定期存款 618789.93 万元，占比 71.88%；各项贷款 372841.59 万元，比年初增加 15713.22 万元，增幅 4.4%。

贷款五级分类形态：正常贷款 351911.24 万元，比上年末增 15873.08 万元；关注类贷款余额为 16113.58 万元，比上年末减少 148.01 万元；次级贷款 3937.40 万元，比上年增加 1499.32 万元；可疑贷款 333.38 万元，比上年减少 1265.03 万元；损失贷款 545.99 万元，比上年减少 246.14 万元。不良贷款占比从上年末的 1.35%，下降到 1.29%，下降 0.06 个百分点。2025 年度共核销不良贷款 6488.66 万元，表外不良贷款清收 2151.12 万万元，其中收回已核销不良普通贷款 1857.09 万元、收回已核销不良贷记卡 294.03 万元。

（三）资本管理的目标、策略及资本充足状况。

本联社理事会承担资本管理的首要责任，监事会承担资本管理的监督责任，高级管理层在理事会的授权下组织实施资本管理活动。为提升资本质量，不断推动浦城联社资本管理精细化，加强资本动态管理，合理平衡资本充足与宏观审慎要求，保障业务持续、稳健发展，根据监管等工作要求，制定了《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资本管理办法（试行）》《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资本管理应急预案》，并结合各项业务实际发展情况，以未来三年业务转型发展要求为核心驱动，制定了 2025-2027 年资本规划，认真开展资本充足率压力测试、内部资本充足评估工作。2025 年末所有者权益 52427.82 万元，比年初增加 2069.78 万元，资本充足率 21.20%，同比下降 1.15 个百分点；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3.96%，同比下降 0.55 个百分点，资本充足指标达监管要求。

（四）对未来发展的展望。

2026 年，浦城农信联社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决贯彻落实省联社党委和南平农信系统党委各项决策部署，聚焦问题短板，坚定信心、乘势而上、积极作为，在推进高质量发展转型道路上，专注主责主业、倾力服务三农，坚守为民初心、勇于探索创新，开启浦城农信联社高质量发展新征程。

第十三章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告。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章程。

第十四章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25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已经福建闽才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注册会计师陈爱英、伊松武签字，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加盖公章）

二〇二六年三月二十七日